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公告编号：2026-032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7 月 16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新疆阿拉尔市军垦大道东 75 号领先商业写字楼 12 楼新农开发董事会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5,570,8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777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半数董事推举蒋才斌董事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4人，独立董事李伟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列席会议；非独立董事王军先生、李军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列席会议；
- 2、董事会秘书蒋才斌先生列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5,035,245	99.6557	269,101	0.1729	266,500	0.1714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明、付立新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